

绥阳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2026年“开门红”宣传物品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绥阳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2026年“开门红”宣传物品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预算金额(人民币)：300000元。具体品目采购限制单价详见附件。

采购需求：采购一批宣传物品，采购主要内容详见磋商文件。

服务期限：90天

交货期：2026年01月10日前。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4年度审计财务报告或财务报表，成立不足一年的新公司可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加盖公章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连续 3个月发生并缴纳的完税凭证或银行回单的相关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未发生缴税情况的，须提供零申报证明或无税款缴纳证明，即提供企业所在地税务部门出具的申报证明或无税款缴纳证明，或加盖税务机关公章的申报表或无税款缴纳证明，或自行在网上申报系统中打印的已申报报表或无税款缴纳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六) 投标供应商信用信息：在“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必须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不良信用记录是指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存在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情况。

(七)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磋商文件

1、时间：2025年12月16日至2025年12月22日，每天上午9时至12时，下午14时至17时（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方式：线上、线下

2.1线上报名及购买磋商文件：在报名时间内提供完整的报名资料发送至招标代理公司邮箱：1501262644@qq.com，经招标代理工作人员审查通过后方可购买磋商文件，提交的资料不齐或不符合要求的不予报名（★请将报名邮件主题内容修改为：项目名称；并在邮件正文中备注单位名称、联系人、联系方式）。

报名及购买磋商文件时务必提供：（1）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2）负责人身份证明书、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如有授权）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以上报名资料须注明项目名称、加盖公章彩色扫描件）

2.2线下报名及购买磋商文件：地点：浙浙江之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遵义市海尔大道板水沟路星星充电站内办公大楼）

线下报名时需提交①加盖公章的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②负责人前来购买磋商文件的，提供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原件、加盖公章的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代表前来购买磋商文件的，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书须附加加盖公章的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报名资料须注明项目名称。**

3、磋商文件售价为（人民币）300.00元，售后不退。

4、采购代理机构开户户名、银行及账号：

【账户名】：浙江之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遵义市香港路支行

【账户号】：52050162423900000025

注：标书费用须由投标人单位对公账户转入，须备注项目名称信息，不得以其他名义代转，并将支付凭证电子版发送至招标代理公司QQ邮箱，不按规定支付的单位，导致无法开具发票（如需开具发票的），我司概不负责。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12月29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发布公告时间为准。（逾期递交的投标响应文件恕不接受）。

地点：浙江之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遵义市海尔大道板水沟路星星充电站内办公大楼）

五、开启

截止时间：2025年12月29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发布公告时间为准。

地点：浙江之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遵义市海尔大道板水沟路星星充电站内办公大楼）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发布媒体：贵州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绥阳农信联社官网。

七、其他补充事宜

